

澎湖縣政府 函

機關地址：88043澎湖縣馬公市治平路32號

承辦人：洪怡萍

電話：06-9274400 分機716

傳真：06-9263502

電子信箱：fa73760@mail.penghu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暨南國際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6月15日

發文字號：府行規字第107130253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

主旨：本府縣政建設學位論文研究費補助及優良學位論文獎勵自本(107)年9月1日至9月30日受理申請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本府「澎湖縣政府縣政建設學位論文獎補助要點」辦理。

二、檢附「澎湖縣政府縣政建設學位論文獎補助要點」及本府縣政建設學位論文優先補助論文題目彙整資料各1份供參，請於期限內檢附前揭要點第4點、第12點所列文件向本府行政處(綜合規劃科)提出申請。

正本：國立中興大學、國立中山大學、國立澎湖科技大學、國立高雄餐旅大學、國立高雄海洋科技大學、國立高雄師範大學、國立屏東大學、義守大學、東海大學、世新大學、國立政治大學、國立清華大學、國立臺灣師範大學、國立成功大學、國立交通大學、國立中央大學、國立臺灣海洋大學、國立中正大學、國立彰化師範大學、國立陽明大學、國立臺北大學、國立嘉義大學、國立高雄大學、國立東華大學、國立暨南國際大學、國立臺北藝術大學、國立臺灣藝術大學、國立臺東大學、國立宜蘭大學、國立聯合大學、國立臺南藝術大學、國立臺南大學、國立臺北教育大學、國立臺中教育大學、國立體育大學、國立金門大學、國立臺灣體育運動大學、臺北市立大學、國立臺灣科技大學、國立雲林科技大學、國立屏東科技大學、國立臺北科技大學、國立高雄第一科技大學、國立高雄應用科技大學、國立虎尾科技大學、國立勤益科技大學、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、國立臺中科技大學、國立臺北商業大學、國立臺灣戲曲學院、國立臺南護理專科學校、國立臺東專科學校、輔仁大學、輔仁大學、東吳大學、中原大學、淡江大學、中國文化大學、逢甲大學、靜宜大學、長庚大學、元智大學、中華大學、大葉大學、華梵大學、銘傳大學、實踐大學、高雄醫學大學、南華大學、真理大學、大同大學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、臺北醫學大學、中山醫學大

總收文 107/06/15



裝

訂

線